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》的议案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安排，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（含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）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并购贷款、委托贷款、基建项目贷款、票据贴现、信用证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外汇远期合约、保函、保理等业务。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，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，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。

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，公司授权总经理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。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，年度内金融机构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授信事项，需重新按照涉及金额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执行。授权期限：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1日